**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**

**2021年第9号**

《交通运输部关于废止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拆解船舶监督管理规则〉的决定》已于2021年7月14日经第18次部务会议通过，现予公布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部长 李小鹏

2021年7月16日

交通运输部关于废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
交通部拆解船舶监督管理规则》的决定

交通运输部决定废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拆解船舶监督管理规则》[（89）交安监字723号]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